

全国林业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教指委[2018]1 号

关于发布《林业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 的通知

各培养单位：

为更好地适应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及现代林业建设对高层次应用型人才的需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林业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全国林业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组织专家反复研讨，对 2011 年制订并下发的《林业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进行了修订。

现将新版《林业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见附件）发给你们。新版《林业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自 2018 级林业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开始执行。

附件：《林业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

秘书处联系人：赛江涛

联系电话：010-62336041

E-mail: peiyang@bjfu.edu.cn

全国林业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附件

林业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及基本要求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备服务国家和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具有扎实的林业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善于运用现代林业科技手段解决实际问题，能够创造性地承担林业及生态建设的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基本要求

1、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具有献身林业及生态建设事业的人生价值和职业理想。

2、具有扎实的林业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基础理论与知识应能支撑各服务领域技术创新；专业知识应能适应林业服务领域和地区特点，以及新的行业方向和林业生态文化建设的需求，并与国家行业职业资格相衔接。

3、具备获取知识、实践研究、沟通协调与执行、专业写作等能力，在实际工作中善于调动一切积极因素，通过团队合作或协作等途径，创造性地解决实际问题。

4、严格遵守学术道德规范，坚持科学真理，尊重科学规律，崇尚严谨求实，勇于探索创新，维护科学诚信。

二、培养方式与年限

全日制学习年限为2~3年；非全日制学习年限不少于3年。

三、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

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低于24学分。

（一）公共课（8学分）

政治理论课	2 学分
专业外语	2 学分
森林生态系统理论与应用	3 学分
科技写作专题（含信息检索）	1 学分

（二）专业课（不低于6学分）

根据培养单位特色、培养方向以及人才需求，从以下几类课程中选择性设置 2~3

门课程（具体课程名称可由培养单位确定）。

现代森林培育理论与技术	2~3 学分
森林灾害防控技术及应用	2~3 学分
生态环境建设与管理	2~3 学分
森林植物资源开发与利用	2~3 学分
林木遗传改良与良种工程	2~3 学分
现代林业信息技术	2~3 学分

（三）选修课

培养单位根据培养目标、学分要求、研究生的工作需求和学校办学特色可以从以下几类课程（但不限于）中选择设置。

- 1、生态环境工程技术类
- 2、资源监测与评价类
- 3、资源保护、开发与利用类
- 4、林业装备与信息技术类
- 5、环境遥感与地理信息类
- 6、林业经济政策与管理类
- 7、技术推广与传播类

四、培养环节要求

（一）专业实践（6 学分）

研究生要结合基本知识教学和毕业实践环节，利用相对稳定、特色突出、针对性强的实践基地条件，采用具有符合职业需求和实践创新能力培养的多样化实践训练方法，通过林业生态环境理论和专业技术方法的综合运用与探究，掌握解决实际问题的策略和方法，培养探究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其中，全日制研究生专业实践的累计时间不少于 6 个月，专业实践结束后需撰写实践报告，考核通过可取得学分；非全日制研究生专业实践的学分要求相同，实践形式和考核办法由培养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决定。

（二）其他培养环节由培养单位根据需要自行设置。

五、学位论文

（一）选题要求

学位论文必须强化应用导向，选题紧密联系林业和生态建设实际。具体选题范围与

方向应与林业硕士服务领域相对应，鼓励与行业最新发展密切相关领域的选题，可以来自生产实践、管理实践或研究实践，尽量做到与专业实践训练环节相结合。无论哪种选题，必须能够较好地解决生产、管理、规划设计中存在的实际问题，或在科学技术观点、试验材料和方法上有一定特色或新意。

（二）内容与规范

1、学位论文内容

学位论文可将试验研究、规划设计、产品与技术研发、调研报告、案例分析、项目管理等作为主要内容，须以论文形式表现。

2、学位论文规范

学位论文必须体现出研究生在掌握选题领域国内外现状和进展的基础上，具有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学位论文须在校内外指导教师的共同指导下独立完成，应做到思路清晰、结构合理、文字顺畅、数据翔实、图表规范、结论可靠，正文字数一般不少于 2 万字。

学位论文必须建立在作者本人的调查、观察或试验分析数据和事实基础上，论文中的数据和事实信息必须有可靠的来源依据，引用他人的研究结果和资料必须加以明确标注。学位论文结构一般包括中英文摘要、目录、前言、文献综述或背景分析、实（试）验或调查研究方法、结果分析、讨论、结论、参考文献及必要的附录等。

3、评审与答辩

参照各培养单位学位授予工作管理办法执行。

六、学位授予

完成课程学习及专业实践等培养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培养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通过，授予林业硕士专业学位。